

# 类城镇化模式下的水库移民社会分层变迁

## ——基于 LRC 移民村的研究

施国庆, 古安琪

(河海大学中国移民研究中心, 江苏南京 210098)

**摘要:**国家政策决定移民安置模式, 而水库移民类城镇化模式不同于人口自愿流动的城镇化、城中村就地城镇化及并村新建城镇化。原来的社会阶层被打破, 在城镇化的 3 个主要方面: 景观、生产、经济均呈现出阶层差异, 在搬迁初期, 主要表现为景观城镇化, 安置稳定后, 主要表现为经济城镇化和职业城镇化。新的利益关系格局逐步形成, 从而重新形塑移民社会结构, 而社会结构的现代化决定着城镇化水平和质量。

**关键词:**水库移民类城镇化; 社会分层变迁; 社会结构; LRC 移民村

**中图分类号:** D632.4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1-4970(2015)05-0026-06

### 一、引言

1949 年以来, 中国政府为了发展经济及改变资源布局兴建了大量工程导致 7 000 万以上的非自愿移民<sup>[1]</sup>。按照世界银行定义, 非自愿移民指因兴建工程项目而引起的较大数量的、有组织的人口迁移及其社区重建活动<sup>[2]</sup>。截至 2012 年, 中国修建大中型水库 4 414 座, 导致水库非自愿移民 2 000 多万<sup>[3]</sup>。水库移民工作是一项涉及政治、经济、社会、人口、资源、环境和工程技术多学科的复杂系统工程<sup>[4]</sup>。移民问题的关键在于如何选择安置模式, 非自愿移民存在风险, 如果安置不好, 可能会引发社会和经济问题<sup>[5-6]</sup>。1990 年代初期, 移民环境容量被提出<sup>[7-9]</sup>。“生态移民”的概念也相继被学者提出<sup>[10]</sup>, 使得忽略环境容量而盲目进行以农业为主的后靠安置模式受到质疑, 随着城乡统筹发展, 较低的农业收入很难吸引移民服从农业安置, 且农村劳动力向城镇转移已成为一种趋势。

一般而言, 城镇化是经济发展的结果<sup>[11]</sup>。但是丹江口工程移民类城镇化不同于中国改革开放<sup>[12]</sup>以后随着经济发展农村人口自愿流动的城镇化<sup>[13]</sup>, 以及随着城市扩张城中村城镇化<sup>[14]</sup>或郊区农村就

地城镇化<sup>[15]</sup>, 也和撤村并居新建城镇不同<sup>[16]</sup>。非自愿移民受政府行政主导, 集被动性、计划性、整体性、风险性于一身。而受户籍制度限制, 非农安置缺乏有效的制度保障。国务院南水北调办公室提出移民安置点选择应遵循“靠近小城镇、交通便利, 为移民提供土地”的原则, 这是一种类城镇化安置模式, 该模式指移民安置借城镇化发展的契机, 把移民的发展和城镇结合起来, 政府对移民村庄采取整体搬迁靠近城镇, 在安置地就地城镇化, 同时在城镇周边提供耕地作为基本保障, 保留农村户籍, 移民在城镇发展中寻找新的定位和机遇。这种安置模式主要是面向小城镇。一方面小城镇生活成本低, 兼具城市性和农村性, 移民更易适应; 另一方面, 随着城市化进程加快, 各地小城镇发展迅速, 规划水平相应提高。水库移民类城镇化安置模式是解决水库移民可持续发展问题的一种新思路。

然而类城镇化使得移民社会、经济及环境在短期内发生重大变化, 社会层级出现新的变化。从社会学角度看, 社会分层实质是社会资源在社会中的不均等分配, 即不同的社会群体或社会地位不平等的人占有那些在社会中有价值的事物<sup>[17]</sup>。城镇化主要体现在 3 个方面: ①地域空间

收稿日期: 2015-09-10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3&ZD172); 北京郑杭生基金(2012)学子项目(12ZHFD10)

作者简介: 施国庆(1959—), 男, 安徽定远人, 教授, 从事移民社会学研究。

及居住景观;②人口职业;③经济结构。将移民类城镇化安置模式同移民社会分层结合起来讨论,分别从住房、职业和收入3个方面进行对应阶层说明,认知普通移民村受移民安置模式影响而产生阶层分化的过程,最后从社会结构分析移民城镇化的水平和质量。数据为河海大学中国移民研究中心在2011—2015年收集的河南省南水北调丹江口库区LRC移民村的抽样调查数据,最终根据研究需求获取的有效样本为974。

## 二、景观城镇化:住房分层

乡村—城镇景观变化主要体现在生存环境、景观的视觉环境和人居环境等方面,其主要载体是移民房屋。将住房评价设定为3个标准:房屋建筑面积、房屋价值和居住质量(表1)。居住质量指标包括:房屋类型、建筑结构、吃饭燃料、是否有独立厕所。由于6类变量具有较大的载荷,故采用因子分析对数据进行标准化处理<sup>[18]</sup>,将移民按住房综合水平分为五层(表2)。移民搬迁后人均面积高于原地农村面积,政府对原住房人均不足24 m<sup>2</sup>的移民户,进行建房补助补足24 m<sup>2</sup>。建筑结构得到很大改变,全部为砖混结构。搬迁前房屋结构多以砖木一层瓦房为主,搬迁后分为3种户型:门面房191户,面积175.9 m<sup>2</sup>,协议单价550元/m<sup>2</sup>;一层157户,面积111.5 m<sup>2</sup>,协议单价558元/m<sup>2</sup>;普通二层54户,面积170.8 m<sup>2</sup>,协议单价546元/m<sup>2</sup>,远低于当地商品房价格<sup>①</sup>。搬迁前做饭燃料多使用柴草,房屋多为自己居住,经营性房屋比例较少,房屋价值低,农村房屋多为院落式,厕所90%以上在院内。搬迁后厕所全部在室内,做饭燃料为沼气或电,政府按新城镇标准进行建设,基础设施高于当地一般乡村水平。LRC村不少移民已不再将房屋作为单一居住空间,而是作为重要的投资渠道和收入来源。由于交通便利,周边城镇化水平较高,部分房屋已被用来出租或开店办厂,使得房屋从消费资料变为经营资本。

## 三、生产城镇化:职业分层

职业结构既是社会变迁的结果<sup>[19]</sup>,也是城镇化程度的一个重要标志。LRC移民职业分化与城镇化安置密切相关。将移民按不同劳动分工划分为九大类:①纯农业劳动者:主要指以个体承包集体土地,从事小农种植业、养殖业。②农业新型“地主”——种养大户:承包土地超过全村耕地的十分之一以上,从事种养殖业,进行家庭农场式经营。③农村管理者:主要指集体企业管理者和农村基层干部。

④农村智力劳动者:指具有一定文化技能的专业人员,如乡村教师、医生和文化宣传员等。⑤雇工:主要指受雇于私营企业、土地承包大户或个体工商户的人员从事短期劳动,一般在本县范围内。⑥农民工:主要指出县从事第二产业或者第三产业劳动,户籍仍在农村。⑦个体工商户:以个体劳动或者家庭经营为主,从事小型工商、服务业。⑧私营企业主:拥有生产资料,是企业法人,经营私营企业的群体。⑨无业、失业及半失业人员<sup>②</sup>:指在劳动年龄内(男16—60岁;女16—55岁)丧失劳动能力无法从事生产和其他经营的群体。各职业群体分布情况见表3。

表1 移民住房六项指标占比 %

房屋变量	2009.6—2010.6	2013.7—2014.6	
人均面积/m <sup>2</sup>	≥54	11.4	4.7
	44—54	17.9	24.6
	33—43	29.7	54.6
	24—34	36.2	17.1
	<24	4.8	0
类型	一层	72.7	38.9
	二层及以上	16.1	13.4
	门面房	11.2	47.3
结构	砖混	28.1	100
	砖木	38.4	0
	土木	24.2	0
	其他	9.3	0
价值/万元	≥15	0	0
	7—14.9	22.3	74.1
	3—6.9	68.6	25.9
	1—2.9	6.7	0
有无厕所	<1	2.4	0
	房内使用	3.3	100
	院内使用	91.4	0
做饭主要燃料	院外使用	5.3	0
	燃气	4.8	73.1
	电	27.4	26.9
	煤炭	10.7	0
	柴草	54.2	0
	其他	1.9	0

注:LRC村于2011年6月搬迁,由于搬迁,部分外出人员回乡,造成2010.7—2011.6一定数值变化。因此前推一年,2009.6—2010.6是常规年份移民情况,文中所指搬迁前均为2009年,搬迁后为2014年。

①目前,张店镇的商品房屋均价为1200元/m<sup>2</sup>,油田工业区2700元/m<sup>2</sup>,唐河县城3000元/m<sup>2</sup>。

②调查过程中将“有工作”界定为连续工作20天以上能从中获得收入(工资、利润等)的劳动活动,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就业极不稳定的移民被定义为“无工作”。此外不就业的家庭妇女按其丈夫职业归类;在校学生或者20岁以下未就业青年按其父亲职业归类,父亲去世则按母亲;曾就业老人按其最后职业归类。

表 2 移民住房综合水平得分分层 %

搬迁前后	上层 (81—100)	中上层 (61—80)	中层 (41—60)	中下层 (21—40)	下层 (0—20)
2009.6—2010.6	0.7	27.4	61.1	7.5	4.3
2013.7—2014.6	34.1	47.3	18.6	0	0

表 3 移民村落社会成员职业分布

职业类别	2009.6—2010.6		2013.7—2014.6	
	频数	%	频数	%
纯农业劳动者	594	61.0	184	18.9
雇工	53	5.4	214	22.0
农民工	92	9.4	244	25.1
农村智力劳动者	13	1.3	17	1.7
农村管理者	13	1.3	21	2.2
私营企业主	4	0.4	8	0.8
个体工商户	188	19.3	253	26.0
种养大户	0	0.0	14	1.4
无业、失业、半失业人员	17	1.7	19	2.0
合计	974	100	974	100

移民搬迁前后职业发生明显变化:①职业人口:搬迁后由于靠近城镇及土地流转,个体工商户、雇工、打工者人数迅速增多,新型“地主”从无到有。此外,在家庭人口之间也存在职业差异,一个家庭有4个及以上劳动力的,从事同一职业的只占2.3%,3个以上劳动力的家庭,从事相同职业的只占2.6%,而两个劳动力的家庭从事同一职业的占到27%,主要集中在个体工商户、种植大户。②职业分布:移民以从事二、三产业为主,建筑行业、商业、饮食服务业与产业化农业是移民从事的主要行业;从事纯农业生产劳动的由68.5%下降至18.9%,70%左右的移民成为非农化劳动者。县域内工作人数增多,40、50及60岁剩余劳动力从农业中脱离出来,选择在张店镇、油田工业园区以及唐河县城工作。③移民兼业多样化:大多数移民在从事某一职业的同时,利用空余时间充当雇工,在农业以外的工作时间比搬迁前大为增加(表4)。④移民非农化程度:完全非农化劳动力占全部劳动力的比例由3%升至74%,同时由于土地大规模流转,直接进行土地种植的人数大为减少,纯农业者及农业兼业

劳动者都大为降低(表5)。

表 4 移民家庭职业多元化情况(2013.7—2014.6)

职业异同	家庭劳动力					
	2个劳动力家庭		3个劳动力家庭		4个劳动力及以上家庭	
	频数	%	频数	%	频数	%
成员同职业	21	21.2	3	6.0	2	3.8
成员职业多元化	78	78.8	47	94	51	96.2
合计	99	100	50	100	53	100

#### 四、经济城镇化:收入分层

移民社会成员的职业多元化必然带来社会成员之间收入的多元化。这里的收入指移民一年内从各种渠道得到的全部收入,包括劳动报酬收入、家庭经营收入、财产性收入(土地租金)和转移性收入。LRC村搬迁前村民人均收入为4646元,搬迁后移民人均年收入达到8675元。据此,移民社会成员的人均总收入的分层值为:3000元以下为下层;3000—6999元为中下层;7000—10999元为中层;11000—14999元为中上层;15000元及以上为上层(表6)。

移民搬迁后收入结构发生了明显变化,富裕、小康阶层有所增长,中等收入人群增长最多,温饱及贫困人数呈减少趋势,其中贫困群体减少幅度最大。在移民4项收入中,劳动报酬性收入快速增长,成为农民增收的直接动力,移民劳动报酬性收入人均达3605元,占年收入的41.6%。家庭经营纯收入稳步增长,成为农民收入增长的主要支撑。农民家庭经营收入人均3737元,增长9%,其中来自第一产业的纯收入减少61%;来自第二、三产业纯收入增长75%。农民财产性收入大幅增长,成为农民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和土地流转力度的加大,农民财产性收入达到441元,增长434元。转移性纯收入继续增长,成为农民收入增长的主要潜力。受惠于移民后期扶持的补贴,农民转移性纯收入达到892元,增长719元。4项收入来源搬迁前后的对比情况见表7。

表 5 移民职业非农化程度

职业非农化程度	2009.6—2010.6		2010.7—2011.6		2011.7—2012.6		2012.7—2013.6		2013.7—2014.6	
	频数	%								
纯农业劳动者	387	49	423	53	253	32	127	16	97	12
农业兼业劳动者	384	48	348	44	327	41	256	32	113	14
完全非农劳动者	23	3	23	3	214	27	411	52	584	74
合计	974	100	974	100	974	100	974	100	974	100

表 6 移民搬迁前后收入分层情况

收入层级	2009.6—2010.6		2010.7—2011.6		2011.7—2012.6		2012.7—2013.6		2013.7—2014.6	
	频数	%								
富裕	3	0.3	3	0.3	4	0.4	6	0.6	6	0.6
小康	20	2.1	17	1.7	31	3.2	69	7.1	92	9.4
中等	123	12.6	126	12.9	189	19.4	293	30.1	382	39.2
温饱	499	51.2	499	51.2	446	45.8	407	41.8	373	38.3
贫困	329	33.8	329	33.8	277	28.4	198	20.3	121	12.4
合计	974	100	974	100	974	100	974	100	974	100

表 7 移民村人均总收入来源主要分布

主要收入来源	2009.6—2010.6		2013.7—2014.6		
	元/年	%	元/年	%	
劳动报酬	本地域劳动	263	5.7	1 451	16.7
	外出打工	587	12.6	1 868	21.5
	非企业组织中收入	179	3.9	286	3.3
经营(含家庭、 私营企业)	第一产业	1 679	36.1	663	7.6
	二、三产业	1 758	37.8	3 074	35.4
财产性收入	7	0.2	441	5.1	
转移性收入	173	3.7	892	10.3	
合计	4 646	100.0	8 675	100.0	

### 五、城镇化水平与质量：阶层结构

社会结构是占有一定资源、机会的社会成员的组成方式及其关系格局,其实质是资源和机会在社会成员中的配置。采用“社会地位等级测量”描述 LRC 村的城镇化水平,运用“市场能力”来分析城镇化质量。

职业分类是一种最基本的社会性区分,将其作为首属权威。根据职业声望平均得分<sup>①</sup>对职业进行排序<sup>[20]</sup>(图 1),搬迁后移民大部实现了职业向上流动,直接改变、改善了劳动者的生活状况,增强了劳动者的安全感和满足感。其后引入收入、住房、教育、权力(主要管理者;次要管理者)、行业部门(重体力劳动;其他行业)、受歧视职业 6 个次要因素计

算权数,以此推算出整体样本的声望分值,将其分为四大社会经济地位阶层(图 2a):上层、中层、下层和底层,与职业阶层结构相似。其中,中层人数最多,整个社会结构向陀螺型转变,这样的结构比较稳定。在搬迁初期,移民的生产生活水平整体较以前有了提升,城镇化安置带来更多的机会、资源,关系格局呈现开放态势。

吉登斯根据“市场能力”将人群分为掌握生产资料的上层阶层、具有教育和管理市场能力的中产阶层、具有体力劳动市场能力的下层阶层<sup>[21]</sup>。在此基础上加入权力、信息资源占有能力将 LRC 移民分为四大阶层(图 2b):上层(资产)阶层、中等(中产)阶层、下层(劳动)阶层、底层(无业)阶层。资产阶层处于整个社会最上层,掌握生产资料,通过对产业和土地的控制,影响和控制村庄,能量巨大。私营企业主、个体经营者和新型地主都属于这一阶层。中产阶层则更多的拥有管理权力和文化技术,还拥有较多的组织权力和信息资源,农村智力劳动者、农村管理者归为中产阶层。人数虽少却是村庄实际控制者,在村庄活动的运行、调控中具有决定性作用。劳动阶层以体力劳动为主,缺乏稳定性,生活满意度差,极易因为小的变故而致使收入下跌。纯种植业主要群体则是老人和妇女。因此将雇工、打工者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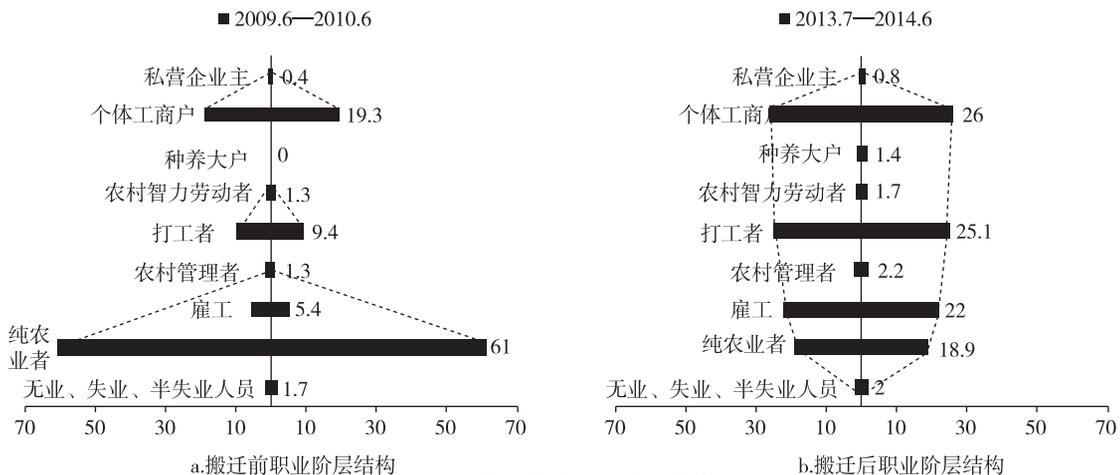


图 1 搬迁前后职业阶层结构

①让被调查者对 9 中大类职业进行高低排序,最高者赋值 1,最低者为 9。

纯农业者归入劳动阶层。无业、失业及半失业者处于社会底层,没有任何资本,更多是依靠政府的帮

扶。从总体上看,移民村整体结构并未发生根本性变化,还是以体力劳动者为主,城镇化水平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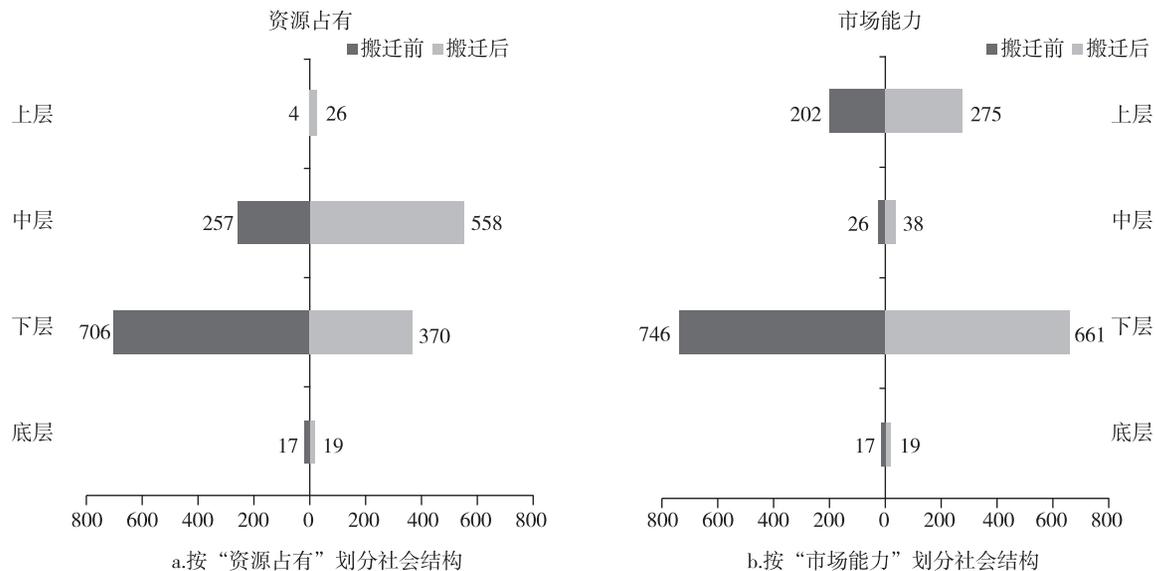


图2 搬迁前后的社会结构划分

## 六、结论

搬迁将移民村庄连根拔起,通过迁移靠近小城镇来保证有土安置,实现异地就地城镇化。以往的移民及城镇化研究并未关注城镇化安置与移民社会分层间的关系,而社会分层研究者也缺乏对移民这一特殊群体的认知。由于行政强制性及全部资源关系同原住区割断,使其不同于以往农民工自愿性流动以及城镇郊区或城中村就地城镇化,并且有土地作为基本保障。这方面类似黑龙江垦区城镇化,但是与之不同的是安置点同安置地城镇关系密切。

移民进行城镇化安置,其社会阶层发生了改变,这个过程受权力—制度、场域—资本、市场—个人3个方面的影响。移民住房综合水平比以前有了较大提升,居住差异缩小。移民剩余劳动力大量向二、三产业转移,职业多元化,非农化程度得到提升。富裕、小康阶层增幅不大,中等收入人群增长最多,温饱及贫困人数呈减少趋势。非农收入成为其主要收入来源。搬迁后移民呈现“趋中化”,整个社会结构在搬迁后逐渐向橄榄型转变,这样的结构比较稳定,在搬迁初期,城镇化安置带来更多的机会、资源,移民的生产生活水平整体有了提升,关系格局呈现开放态势。而根据市场能力的分布情况来看,移民社会还是以体力劳动者为主,城镇化水平不高。

研究还需全面理解城镇化进程及后果。移民城镇化的风险涉及交往、经济竞争力、管理、能力、融合等多个维度。关于交往,需要更多地开展互助活动,增强了解,消除误解。在经济竞争力层面,最紧迫的是要进行技能培训以应对职业岗位有限及经济下行

压力。在管理上,需要改革社会管理模式。阶层融合促使移民在经济社会和文化方面产生诸多差异,如何理解和适应城镇化的生活生产方式?社会分层的隐形屏蔽机制是如何起作用的?采用什么样的办法应对日益出现的两极分化?这些都是我们需要思考的问题。要明白这些维度是不同的但也是相互影响,特别是如何形成合理的社会结构以提高城镇化水平是至关重要的。

## 参考文献:

- [1] 中国新闻网. 灾害移民成为中国非自愿移民主力[N/OL]. [2011-05-27]. <http://www.chinanews.com/fz/2011/05-27/3072036.shtml>.
- [2] WB. Involuntary resettlement operational policies (OP4.12) [EB/OL]. [2001-12]. <http://search.worldbank.org/all?qterm=OP+4.12&title=&filetype=>.
- [3] 中国水利部. 2012年中国水利统计公报[EB/OL]. [2013-12-11]. [http://www.mwr.gov.cn/zwzc/hygb/slfztjgb/201312/t20131211\\_520490.html](http://www.mwr.gov.cn/zwzc/hygb/slfztjgb/201312/t20131211_520490.html).
- [4] WB. Social analysis sourcebook: incorporating social dimensions into bank-supported projects [EB/OL]. [2003-12]. <http://search.worldbank.org/all?qterm=Social+analysis+sourcebook&title=&filetype=>.
- [5] 向华丽. 安置模式对水库农村移民家庭经济的影响[J]. 西部论坛, 2014(1): 26-37.
- [6] 许源源, 张艳. 移民资源、权利、贫困与安置区发展: 基于五强溪库区就地后靠安置移民的调查[J]. 西部论坛, 2014(4): 37-43.
- [7] 施国庆. 东风水电站黔西库区移民环境容量分析[M]. 南京: 河海大学出版社, 1991.
- [8] 荀厚平, 施国庆. 水库移民环境容量的理论、方法及应

- 用[J]. 环境科学,1993(6):51-54.
- [9] 徐琪,刘逸农. 三峡库区移民环境容量研究[M]. 北京:科学出版社,1993.
- [10] WANG H, Zhang R, Liu M, Bi J. The carbon emissions of Chinese cities[J]. Atmospheric Chemistry and Physics, 2012(12):6197-6206.
- [11] ZHANG L. Conceptualizing Chinese urbanization under reforms[J]. Habitat International, 2008,32: 452-470.
- [12] KRUSEKOPF C C. Diversity in land-tenure arrangements under the household responsibility system in China[J]. China Economic Review,2002 (13): 297-312.
- [13] CHAN K W. Fundamentals of China's urbanization and policy[J]. The China Review, 2010 (10): 63-94.
- [14] WANG Y P, WANG Y, WU J. Housing migrant workers in rapidly urbanizing regions: a study of the Chinese model in Shenzhen [J]. Housing Studies, 2010 (25): 83-100.
- [15] 朱宇,林李月. 流动人口的流迁模式与社会保护:从“城市融入”到“社会融入”[J]. 地理科学, 2011(2): 264-271.
- [16] LIU S W, ZHANG P Y, KEVIN L. Urbanization in remote areas: A case study of the Heilongjiang reclamation area, northeast China [J]. Habitat International,2014,42:103-110.
- [17] 李路路. 论社会分层研究[J]. 社会学研究,1999(1): 101-109.
- [18] 边燕杰,刘勇利. 社会分层、住房产权与居住质量:对中国“五普”数据的分析[J]. 社会学研究, 2005(3): 82-98.
- [19] HOUT M. Otis dudley duncan's major contributions to the study of social stratification [J]. Research in Social Stratification and Mobility,2007(25):109-118.
- [20] ZHOU X G. The institutional logic of occupational prestige ranking: reconceptualization and reanalyses[J].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2005(110):90-140.
- [21] 李培林. 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

· 简 讯 ·

## 河海大学举办中外大学校长论坛

2015年10月26—27日,来自近20个国家和地区83所知名高校的校长齐聚河海大学,参加中外大学校长论坛暨河海大学百年校庆活动。此次论坛以“国际化和创新型人才培养”为主题,由“高等教育的全球化视角”、“研究型大学的机遇与挑战”、“创新型人才培养的内涵与实质”3个议题组成,每个议题均由中外校长联合主持。

论坛中,校长们开展了富有成效的交流与讨论,香港科技大学副校长李行伟教授作了论坛总结发言。他指出,在全球化与国际化的大背景下,教育资源与学生群体跨国跨境流动已成为新常态,高等教育国际化已成为不可阻挡的新趋势。大力培养创新型人才,已成为各国实现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国际竞争力提升的重要举措,这也对高等教育的人才培养提出了更高更具体的要求。高等教育国际化是培养创新型人才的重要途径,要加强各国高等教育之间的交流合作,充分利用慕课等高端平台,集聚优质教育资源,共同创建多元、自由、包容、开放、互补的国际化环境。

此次论坛就人才培养质量展开深入交流,探讨当代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课题,旨在构筑一个高层次的交流合作与政策对话的平台,帮助中外大学之间增进了解和信任,加强实质性合作,共同应对挑战。

(本刊编辑部供稿)